

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主要职能。

(1)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2.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1 个行政单位，7 个事业单位。

3.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编制人员 139 人，在职人数 126 人（行政 45 人，事业

及参公 81 人)

(二) 部门构成

部门本级内设机构 10 个，各机构规范简称依次为：党群（含纪检）办公室、党政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下设二级预算单位 7 个，分别是：农业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环保服务中心、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522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16.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4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上年结转 722.21 万元；收入比 2023 年增加 140.78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减少 22.68 万元，上年结转减少 45.61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522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2.6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4.1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2.53 万元，城乡

社区支出 269.24 万元，农林水支出预算 1763.8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57.9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0.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 万元，其预留支出 110 万元；支出比 2023 年增加 109.0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159.74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41.25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16.8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16.88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63.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17.6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人民政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3 年减少 159.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减；项目支出 2099.25 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人员及运转保障经费；环卫经费；遗属补助支出；综合行政管理支出；预留经费；困难群众救助支出；优抚对象补助支出；农村一事一议建设支出；河长制公用经费支出；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公路养护补助支出；农房整治提升支出等重点工作，比 2023 年增加 322.79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留支出预算增加。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46 万元，主要用于公路养护补助重点工作，比 2023 年减少 22.6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减少。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1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暂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活动；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定额预算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455.43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2.27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本部门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06.25 万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3 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2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陶俊博 联系方式：023-49351024